

商标注册公告（一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三十三条之规定，下列刊登于2024年11月06日第1910期商标初步审定公告的商标，公告期满，核准注册，予以公告。商标专用权期限自2025年02月07日至2035年02月06日。

注册号： 80225576

商标： XI LE MA KA

类别： 41

注册人： 罗海妮

注册号： 80225583

商标： 沛公黑

类别： 29

注册人： 吴江区沛沛黑猪肉店（个体工商户）

注册号： 80225589

商标： 懒狐

类别： 37

注册人： 中山市懒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